

广东省丰顺县农业农村局

丰顺县埔寨（含埔寨农场）-汤南-汤坑镇村片区 组团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服务采购需求书

	类别	内容
1	名称	丰顺县农业农村局（业主名称） 丰顺县埔寨（含埔寨农场）-汤南-汤坑镇村片区 组团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服务(中介服务 名称)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丰顺县农业农村局 地址：丰顺县汤坑镇新世纪广场政锦路2号 联系电话：0753-6688919 采购公告计划发布时间：2026年5月12日（以平 台审核为准） 采购公告报名报价截止时间：平台自动生成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咨询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 资质要求	1.符合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管理暂行办法的 条件。 2.报名本次采购服务的机构必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 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机 构,具有良好的社会信誉和从事本项目的经营范围 和能力。 3.报名本次采购服务的机构须在全国投资项目在 线审批监管平台登记备案,具有《工程咨询资信证 书》(专业:市政公用工程专业,等级:乙级及以 上),且拥有工程咨询执业资格人员,符合我单位本

		次采购中介服务事项的资质要求。 4.需要回避的机构：不涉及。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1.项目名称：丰顺县埔寨（含埔寨农场）-汤南-汤坑镇村片区组团建设项目 2.项目地址：梅州市丰顺县 3.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民房微改造，道路沿线环境整治提升，“三线”整治，人行道改造提升，驿站建设，菊花种植基地，米粉厂改造提升，河道两岸环境整治提升，登山步道建设，村运动公园配套基础设施等。总投资约 8000 万元，以最终实际取得的批复为准。 4.服务类型：工程咨询 5.服务内容：开展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工作，并提供相关后续服务等。 6.服务要求：满足相关国、省、市规范性文件，符合区主管部门审核要求。 7.进度要求：以签订合同时双方约定工期为准。 8.主要成果：《丰顺县埔寨（含埔寨农场）-汤南-汤坑镇村片区组团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9.成果数量：电子成果一套，纸质印刷本以实际为准。
6	合同履行地点和 方式	1.提供服务的时间：合同签订后 2.提供服务的地点：梅州市丰顺县 3.提供服务的方式：在项目现场开展调研工作；在线上开展编制工作，自行准备必要的办公设备、软件。
7	公开选取方式和	1.服务金额：暂不做评估和测算，最终服务金额以

	计价标准	财政审核为准。 2.报价方式：报下浮率。为服务质量考虑，预防市场恶性竞争，本项目下浮率建议范围为 15%—20%，应在报名页面及盖章响应方案中同时体现（报名机构的最低报价不作为方案择优唯一依据，需结合方案等综合因素确认）。 3.计价标准：项目服务费用根据建设项目前期工程咨询收费文件计价格〔1999〕1283 号文和粤价〔2000〕8 号文件规定计算。以中选人所报下浮率，结合计划投资额等信息，代入计费文件计算合同暂定价，最终金额以财政审核为准，实际支付金额不超过合同暂定价/财政审核价。 4.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8	服务时间	从签订合同之日起，直至报告编制服务工作完成为止（以实际工作完成情况为准）。
9	验收	1.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验收程序：项目成果取得发改部门立项批复，视为验收。 3.验收标准：取得立项批复文件。 4.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整改、重新制作、不再履行合同、解除合同、支付违约金、赔偿采购人损失、依法宣告合同无效、依法撤销合同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10	结算方式	按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



		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以合同所载为准)。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以合同所载为准)。
13	备注	1.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2)。 3.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